经济管理学院学位论文查重标准

1. 文献综述部分文字重复率不得超过30％；
2. 其它部分**文字重复率分别查询，各部分均不得超过15％**；作者本人在学期间发表的论文除外，但也必须正确引注；
3. 关键部分，即“研究框架”、“模型”、“结果”等部分，如文字重复率超过10％就必须经过专家认定是否属于学术不端行为；
4. 图表部分不在查重范围，但更关键；导师应当仔细检查，不仅要确保引注正确，而且不能在独立研究成果部分使用别人的图表（即使正确引注也不允许把别人的成果作为自己研究成果的一部分；引用别人的图表仅限于对照、比较）。